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佈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第3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五年到期的 **500,000,000 美元 3.75 厘 票據**
(「票 據」)

(股份代號：**4322**)

聯席全球協調人

Goldman Sachs (Asia) L.L.C.

Morgan Stanley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Asia) L.L.C.

Morgan Stanley

Credit Suisse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批准票據上市(誠如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之發售通函所載述)。票據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起上市。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為王帥廷先生、王玉軍先生、張沈文先生、王小彬女士及李社堂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為杜文民先生、石善博先生、魏斌先生及張海鵬博士)，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Anthony H. Adams先生、陳積民先生、馬照祥先生、梁愛詩女士及錢果豐博士)所組成。